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存在被控股股东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与违规担保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1.1条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9年2月18日起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一)原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2020年6月30日,公司在指定媒体刊登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披露了原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经公司审计机构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截至2020年6月28日,原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总额为136,986,627元;2020年6月29日,公司控股股东归还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30,000,000元,剩余资金占用金额为106,986,627元;截至2023年12月29日,原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总额为143,625,777元(具体金额以人民法院生效判决为准)。

Table with 6 columns: 占用方,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累计计提。 It lists various financial transactions and balances for the company from 2018 to 2024.

注:上述具体金额均以人民法院生效判决为准。
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3)1号,其中涉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事项如下:

【注1】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1日向浦发银行借款1,500万元;
【注2】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浦发银行借款6,000万元;
【注3】东方海洋分别于2019年6月17日、8月5日、9月6日向绿叶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1,000万元、400万元、500万元;
【注4】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北京银行借款3,000万元,并将借款直接转入爱特斯银行账户。

Table with 4 columns: 公司名称, 占用金额, 关联关系, 时间. It lists various companies and their financial relationships with the main company.

(二)原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2020年6月28日,公司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30,000,000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137,081.1元,截至2023年12月29日,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143,625,777元(未经审计,具体金额以法院生效判决为准)。

具体归还情况见下表:
(三)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的解决方案
公司于2023年11月21日披露了《关于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解决方案及重整、重组程序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30),公司将按照重整程序,采取如下两种方式解决:首先,部分债权人向原控股股东等签订《债务重组与化解协议》,约定债权人豁免债务(包括但不限于)

Table with 6 columns: 占用方,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累计计提. It lists financial transactions and balances for the company from 2018 to 2024.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日期,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金额(元), 首次披露. It lists creditor-debtor relationships and associated amounts.

注:上述具体金额均以人民法院生效判决为准。
公司于2023年11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3)1号,其中涉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事项如下:

【注1】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1日向浦发银行借款1,500万元;
【注2】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浦发银行借款6,000万元;
【注3】东方海洋分别于2019年6月17日、8月5日、9月6日向绿叶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1,000万元、400万元、500万元;
【注4】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北京银行借款3,000万元,并将借款直接转入爱特斯银行账户。

Table with 4 columns: 公司名称, 占用金额, 关联关系, 时间. It lists various companies and their financial relationships with the main company.

(二)原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2020年6月28日,公司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30,000,000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137,081.1元,截至2023年12月29日,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143,625,777元(未经审计,具体金额以法院生效判决为准)。

具体归还情况见下表:
(三)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的解决方案
公司于2023年11月21日披露了《关于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解决方案及重整、重组程序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30),公司将按照重整程序,采取如下两种方式解决:首先,部分债权人向原控股股东等签订《债务重组与化解协议》,约定债权人豁免债务(包括但不限于)

的上市公司债权,该豁免金额相应抵偿原控股股东对上市公司同等金额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不包括原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募集资金)。其次,剩余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在的资金缺口及自2023年7月1日至实际清偿之日因利息等因素导致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差额若无法以上述债务抵偿方式解决的,则由五矿金融控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私募基金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公司于2023年11月25日披露了《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程序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4),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北京汉业科技有限公司对公司提出的重整申请。

【注1】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1日向浦发银行借款1,500万元;
【注2】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浦发银行借款6,000万元;
【注3】东方海洋分别于2019年6月17日、8月5日、9月6日向绿叶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1,000万元、400万元、500万元;
【注4】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北京银行借款3,000万元,并将借款直接转入爱特斯银行账户。

【注1】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1日向浦发银行借款1,500万元;
【注2】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浦发银行借款6,000万元;
【注3】东方海洋分别于2019年6月17日、8月5日、9月6日向绿叶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1,000万元、400万元、500万元;
【注4】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北京银行借款3,000万元,并将借款直接转入爱特斯银行账户。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日期,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金额(元), 首次披露. It lists creditor-debtor relationships and associated amounts.

注:上述具体金额均以人民法院生效判决为准。
公司于2023年11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3)1号,其中涉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事项如下:

【注1】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1日向浦发银行借款1,500万元;
【注2】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浦发银行借款6,000万元;
【注3】东方海洋分别于2019年6月17日、8月5日、9月6日向绿叶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1,000万元、400万元、500万元;
【注4】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北京银行借款3,000万元,并将借款直接转入爱特斯银行账户。

Table with 4 columns: 公司名称, 占用金额, 关联关系, 时间. It lists various companies and their financial relationships with the main company.

(二)原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2020年6月28日,公司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30,000,000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137,081.1元,截至2023年12月29日,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143,625,777元(未经审计,具体金额以法院生效判决为准)。

具体归还情况见下表:
(三)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的解决方案
公司于2023年11月21日披露了《关于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解决方案及重整、重组程序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30),公司将按照重整程序,采取如下两种方式解决:首先,部分债权人向原控股股东等签订《债务重组与化解协议》,约定债权人豁免债务(包括但不限于)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华亚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转股发行公告之日起(2022年12月12日)起至转股公告之日起满六个月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6月22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8年12月15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利息照常计息)。

【注1】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1日向浦发银行借款1,500万元;
【注2】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浦发银行借款6,000万元;
【注3】东方海洋分别于2019年6月17日、8月5日、9月6日向绿叶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1,000万元、400万元、500万元;
【注4】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北京银行借款3,000万元,并将借款直接转入爱特斯银行账户。

【注1】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1日向浦发银行借款1,500万元;
【注2】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浦发银行借款6,000万元;
【注3】东方海洋分别于2019年6月17日、8月5日、9月6日向绿叶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1,000万元、400万元、500万元;
【注4】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北京银行借款3,000万元,并将借款直接转入爱特斯银行账户。

湖北宣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宣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4年2月24日在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武汉路20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出席董事14名,其中:出席董事14名,其中:出席董事14名,其中:出席董事14名,其中:出席董事14名。

【注1】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1日向浦发银行借款1,500万元;
【注2】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浦发银行借款6,000万元;
【注3】东方海洋分别于2019年6月17日、8月5日、9月6日向绿叶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1,000万元、400万元、500万元;
【注4】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北京银行借款3,000万元,并将借款直接转入爱特斯银行账户。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40号)核准,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65,599,933.3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1,301,599.27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634,298,334.03元,募集资金净额已全部交还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特殊募集资金专户)使用。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It lists bank accounts and their balances for the company.

【注1】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1日向浦发银行借款1,500万元;
【注2】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浦发银行借款6,000万元;
【注3】东方海洋分别于2019年6月17日、8月5日、9月6日向绿叶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1,000万元、400万元、500万元;
【注4】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北京银行借款3,000万元,并将借款直接转入爱特斯银行账户。

【注1】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1日向浦发银行借款1,500万元;
【注2】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浦发银行借款6,000万元;
【注3】东方海洋分别于2019年6月17日、8月5日、9月6日向绿叶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1,000万元、400万元、500万元;
【注4】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北京银行借款3,000万元,并将借款直接转入爱特斯银行账户。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金额. It lists various financial items and their amounts.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原控股股东山东东方海洋集团非经营性占用资金金额为1,436,257,660.39元(未经审计,具体金额以法院生效判决为准),其中涉及募集资金专户292,500,000元。

【注1】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1日向浦发银行借款1,500万元;
【注2】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浦发银行借款6,000万元;
【注3】东方海洋分别于2019年6月17日、8月5日、9月6日向绿叶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1,000万元、400万元、500万元;
【注4】东方海洋于2019年3月28日向北京银行借款3,000万元,并将借款直接转入爱特斯银行账户。

Table with 4 columns: 公司名称, 占用金额, 关联关系, 时间. It lists various companies and their financial relationships with the main company.

(二)原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2020年6月28日,公司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30,000,000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137,081.1元,截至2023年12月29日,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143,625,777元(未经审计,具体金额以法院生效判决为准)。

具体归还情况见下表:
(三)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的解决方案
公司于2023年11月21日披露了《关于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解决方案及重整、重组程序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30),公司将按照重整程序,采取如下两种方式解决:首先,部分债权人向原控股股东等签订《债务重组与化解协议》,约定债权人豁免债务(包括但不限于)

湖北宣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湖北宣化肥业有限公司少数股权的公告

湖北宣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4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湖北宣化肥业有限公司少数股权的议案》,为收购财务投资。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交易概述
湖北宣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4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湖北宣化肥业有限公司少数股权的议案》,为收购财务投资。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交易概述
湖北宣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4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湖北宣化肥业有限公司少数股权的议案》,为收购财务投资。